

香港特別行政區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常任秘書長
尤曾嘉麗女士

監測蔬菜內的化學物含量

由於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將於 2006 年 4 月 20 日召開特別會議，討論於本港出售的蔬菜含有超標殘餘農藥及禁藥事宜，就此，本人謹希望在會議期間，貴局代表能解答以下問題：

在文錦渡的檢測工作

1. 由於食環署是駐有人員檢測內地供港的蔬菜，貴署人員在抽查過程中的取樣方法如何？是否在需要抽查的貨車上，只抽查放在車門附近的蔬菜，若然，如何改善這種不科學的抽樣方法？
2. 食環署是否 24 小時有員工長駐在文錦渡進行抽檢工作，若否，政府如何確保在署方人員下班後，在這段時間輸港的蔬菜是得到適當的抽檢？
3. 在化驗蔬菜樣本時，政府化驗所人員是否只就合法使用的農藥進行殘餘量的檢測，而沒有測試禁用的農藥，例如林丹及滴滴涕等？若然，原因為何？就這等抽檢工作，過去一年政府在文錦渡及零售點所抽取的樣本的數目分別為何？
4. 就監測可供食用的農作物事宜，政府是否只集中監測蔬菜的農藥殘餘含量？就其他瓜類，豆類及果類等農作物，過去一年政府在文錦渡及零售點所抽取的樣本的數目分別為何？若抽取檢查的樣本數目遠低於蔬菜，原因為何？政府會否提高這方面的抽查樣本工作？

蔬菜統營處的角色

5. 據了解，蔬菜統營處是一個自負盈虧的非牟利機構，並非政府部門，菜統處透過位於長沙灣的批發市場為蔬菜批發商及買家提供農藥殘留檢定的服務，當發現蔬菜含有超標的殘餘或禁用的農藥時，菜統處是否無權進行檢控及禁止售賣？若然，政府如何確保經菜統處作平台交易的蔬菜是合乎食物安全標準？
6. 當菜統處發現有蔬菜含有超標殘餘農藥或禁用的農藥時，會否向公眾公佈？若否，原因為何？菜統處如何令消費者對經該處銷售

的蔬菜建立信心？

本地農場的監管

6. 現時，本地農場種植的蔬果是可直接推出在市場銷售，由於這些蔬果未經政府檢定，政府如何確保這些蔬果的殘餘農藥不會超標，及不含有禁用的農藥？
7. 由於種植農作物的本地農場並無註冊制度，政府會否考慮施行有關制度，以確保本地種植的農作物是合乎食物安全標準？

源頭追蹤

8. 政府會否制訂政策，建立蔬菜及瓜果類等農作物來源追查制度，以確保可供食用的農作物一旦發現殘餘農藥超標或含有禁用農藥時，可有效追查來源，以確保本港的食物安全？
9. 由於含有超標殘餘農藥及禁用農藥的蔬菜是在本港兩間超級市場內發現，政府有否與該兩間公司聯絡，索取蔬菜來源及供應商資料，若然，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超市是否有權拒絕向政府透露上述資料？

與內地聯繫

10. 在環保團體披露本港超市售賣的蔬菜含有超標及禁用農藥事件發生後，由於內地為本港蔬菜的最大來源地，政府有否與內地部門聯絡，就事件交換意見，並促請內地部門為供應本港蔬菜的註冊農場加強抽查工作？
11. 過往食環署有否派員巡查為香港供應蔬菜的內地註冊農場，若然，政府有否發現內地農場有濫用農藥的情況出現？若然，政府有否權力禁止該等農場向香港供應蔬菜？若否，政府日後會否派員往內地巡查這些註冊農場？

立法會議員李華明

2006年4月19日